附件1

建筑业企业“双随机”实地检查内容

**（一）企业现有资质情况：是否符合现行《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》（建市〔2014〕159号）、《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》（建市〔2007〕72号）**

1.企业资产情况。检查企业财务报表台帐；

2.企业主要人员情况。企业若有特级资质和最低等级资质的，按资质标准要求考核；无最低等级资质的，按实际入库人员考核，均以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中的人员进行认定。包括技术负责人、注册建造师、中级以上职称人员、技术工人的种类、数量及构成情况等。

3.企业办公场所、技术装备情况。实地检查办公场所、资质标准要求的厂房和主要设备购置发票台帐；

4.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是否延续有效。

**（二）企业管理情况**

1.企业经营管理情况。检查企业质量管理、安全生产管理、合同管理、档案管理、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文件；

2.企业主要经营指标等统计数据上报情况。包括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业企业主要指标月度快报（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企业）和统计局统计报表上报情况，检查是否按时如实报送；

 3.企业是否按实录入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”。抽查核实录入的人员、工程等相关信息是否属实，实地抽查入库的工程项目 。

**（三）企业市场行为**

1.企业是否存在不良行为信息记录，是否存在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三条所列违法、违规行为（以相关部门的处罚为依据）；

2.企业是否存在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九条情形；

3.企业是否按照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及时办理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变更手续。